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6 年 5 月 6 日

工務小組委員會有關工務計劃和以非經常資助金進行的工程計劃的建議

附件　　本文附件載有工務小組委員會在 2015 年 11 月 25 日的會議上所提建議的摘要。有委員要求把 **19QW** 號工程計劃所提建議分開提交財務委員會，以便就有關計劃進行表決。工務小組委員會曾審議的有關文件先前已送交各委員，因此不再附上。

2.　請各委員批准工務小組委員會的建議。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016 年 4 月

工務小組委員會
2015 年 **11** 月 **25** 日會議上所提建議的摘要

工程計劃編號	工程計劃說明	建議
19QW PWSC(2015-16)45 (總目708)	活化計劃－活化前粉嶺裁判法院為香港青年協會領袖發展中心	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把 **19QW**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 億 1,160 萬元。